**商学院关于做好2018届本科生毕业论文检测安排的通知**

各位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根据大学教务处关于***“做好2018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安排的通知”*，**从2018届开始，学校将全面开展本科生毕业论文相似性检测工作（东语学院和西语学院专业除外），其检测结果将纳入学生毕业论文审核要求，通知要求，2018届学生毕业论文工作须在2018年4月30前全部完成。（答辩的具体时间可再根据教务处关于做好本科毕业生教学相关工作的通知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商学院毕业论文工作安排，每位学生须在3月初完成论文初稿，3月底（28号前）定稿并完成所有检测工作，4月初各指导老师给予学生成绩并确定答辩名单，4月中旬开展答辩工作，5月中旬各系系统录入学生论文成绩。**

结合本院实际，现将商学院2018届本科生毕业论文检测安排发给各位，请各位论文指导老师、同学们根据通知执行。

**一、检测对象及系统开放时间**

1、检测对象：商学院各专业所有学生的本科毕业论文。

2、系统开放时间：系统将于3月5日开放。

经指导老师同意定稿者可以上传论文开展第一次查重，查重结果不通过者,由指导老师或班级学委统一联系商学院教务办胡志海老师（39328097）开通第二次查重机会；第二次查重仍然不通过者，由指导老师或班级学委统一联系商学院教务办胡志海老师开通第三次查重机会。

每位同学必须参加论文检测，每位学生有3次检测机会；**不参加论文检测者论文成绩不予评定**。各位同学在上传论文前务必经过指导老师同意。

**二、检测软件**

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抄袭检测系统”。网址：http://gdufs.check.cnki.net/系统使用请参见系统相关使用手册。

**三、检测账号及密码**

1. **教师**：账号及初始密码均为工号。往年已有登录的请根据往年的密码登录。
2. **学生：**账号及初始密码均为学号。双学位学生的账号和密码前面均要加大写S

如忘记密码，可联系商学院教务办胡志海老师重置，联系电话：39328097

**四、检测流程**

1、**学生主要操作流程**：登录网站-上传论文电子版-查看查重结果-报告指导老师，进一步修改完善

2、**教师主要操作流程**：登录网站-查看学生查重结果并审阅-指导学生修改

（1）检测次数和时间安排：学生检测不超过3次（最后一次为最终检测结果），检测需在学院规定时间内前完成

（2）为避免检测结果的偏差，只对论文的主体部分进行检测，提交检测的论文应去除：“目录”、“诚信承诺”、“致谢”、“附录”等部分。

3．检测毕业论文均需为word版本格式的电子版材料，电子文档命名为：专业+学号+姓名.doc，由学生上传检测，并截图打印最后一次检测报告。

4.指导教师审核。检测报告交指导教师，指导教师负责确保论文定稿和查重报告所检论文是否一致，在检测报告首页签名确认并给予成绩。**检测报告随毕业论文定稿一并交学院存档。**

**五、检测结果认定及处理办法**

**检测结果以最后一次检测结果为准**，处理办法如下：

检测结果一：“总文字重复率”≤20%，通过检测，是否修改由指导教师或学生自定。

检测结果二： 20%<“总文字重复率”≤50%，疑似抄袭，修改后可申请复检，复检通过后参加答辩或给予成绩。复检仍未通过，由学院毕业论文工作领导小组提交学院学术委员会进行鉴定作出结论，并报教务处备案。

**检测结果三：“总文字重复率”>50%，认定为抄袭，不能参加论文答辩，毕业论文成绩认定为“0”分。**

**六、其他**

1.完成全部检测工作后，将学生检测结果导出并将结果纳入毕业审核指标之一，同时做好毕业论文定稿及检测结果材料的存档。

2．本系统只能用于学院本科生的毕业论文检测工作。所有使用人员在系统使用过程中，须对用户信息、检测内容、检测结果等严格保密，严禁使用该系统进行收费检测或对其他论文进行检测。

商学院

2018年3月6日